

普洱沁茂滇草六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普洱沁茂滇草六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议情况

2018年12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此议案无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叶韶勋、张克、李晓英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101592354581W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资质：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普洱沁茂滇草六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普洱沁茂滇草六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6日